

秦 皇 岛 市 总 工 会

“双百”行动工作提示（三）

各县（区）、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戴河新区总工会，市总机关各部室：

百人以上非公企业建会百日集中行动工作部署以来，市总“双百”行动包联督导组及时深入县区工会进行督导，县区工会主要领导带头推进企业建会工作。根据各包联和各县区上报的“双百”行动推进情况报告，市总组织部对文件所列 138 家未建会非公企业的基本情况及工作进度进行了梳理汇总，并呈市总各位主席审阅。

4 月 16 日，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孙宝旗在全市未建会百人以上非公企业工作进度表上批示：“请对此项工作全面分析，根据省总部署要求 and 市总年初工作计划，加强调度，全力推动，以敢打必胜的勇气，出实招，见实效，按照大家把这次行动打造成“亮点”工作的决心，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为此，就下步工作推进提出以下要求：

1. 重点推动职工百人以上企业完成建会任务，已建会的要做到建会申请、建会批复、选举结果报告、选举结果报告的批复四个文件齐全。

2. 职工人数 10 人以上不足百人的企业要积极沟通，推动建

会，有建会意向的办理建会手续完善相关文件；无意向的要加强沟通和联系，持续推动建会。

3. 职工人数 10 人以下的，有建会意向的办理相关建会手续完善文件，条件不成熟的，可暂缓建会推进工作。

4. 非实体公司或确实联系不上的单位，由相关县区书面说明，经县区常务副主席签字、县区总工会盖章报市总组织部备案。

5. 注重典型选树和培育，尤其在百人以上非公企业、劳务派遣企业、新农合组织中选树建会典型，至少打造 2-3 个不同类别典型单位。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0 日